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

特定股东上海柑跃珈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佳禾智能”）于2020年10月29日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深圳市派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不超过11,200,000股。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若自佳禾智能股票上市至减持前佳禾智能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深圳市派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更名为上海柑跃珈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柑跃珈湃”），详见2021年1月21日披露的《关于股东变更名称等工商登记信息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公司于近日收到了柑跃珈湃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截止目前，柑跃珈湃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已过半，现将柑跃珈湃减持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比例 (%)
上海柑跃珈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1-1-20	400,000	17.65	0.15%
合计			400,000	17.65	0.15%

注：本公告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柑跃珈湃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份，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次数为 0 次；柑跃珈湃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次数为 1 次，减持均价为 17.65 元/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柑跃珈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1,200,000	4.2%	10,800,000	4.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200,000	4.2%	10,800,000	4.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合计	--	11,200,000	4.2%	10,800,000	4.05%

注：本公告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其他事项说明

1、柑跃珈湃本次减持行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未违反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也未违反自身有关承诺。

2、柑跃珈湃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实行了预先披露，截止本公告日，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柑跃珈湃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4、截至本公告日，股东柑跃珈湃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上海柑跃珈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1日